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63臺北市文山區萬盛街15之3號
(警政署民防指揮管制所)

聯絡人：技士黃瑞晟
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9303625；警用724-3093

傳真電話：自動02-29304253

電子信箱：rueicheng@cdo.npa.gov.tw

已電子交換

警察局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警字第11508761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5A2P000003_115N0876101_115D200009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參考指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防空疏散避難設施之整備與運作效能，協助各機關（單位）及民眾於極端狀況下有效應變，本部研擬旨揭指引，提供分區規劃、物資儲備及安全管理等建議事項，作為規劃與整備參考。
- 二、請貴府惠予轉知所屬及相關單位，適時參採運用，並加強對民眾之相關宣導，以提升全民防護應變能力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

